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4-057

##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注销已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已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 11,291,600 股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申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审议决定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登记变更手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前期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该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1.0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回购后的股份将作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公司如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12 个月内未能实施上述用途，或所回购的股份未全部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的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将启动另行处置的程序。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2-086）。

因回购期间公司实施了权益分派，回购价格上限由人民币 11.00 元/股（含）调整为人民币 10.94 元/股（含）。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07)。

2022年6月6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并于2022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91)。回购期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已于2022年6月7日、2022年7月4日、2022年8月2日、2022年9月2日、2022年10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分别披露了《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90、临 2022-101、临 2022-118、临 2022-133、临 2022-138),并于2022年7月9日披露了《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临 2022-107)。

2022年9月30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完成,实际回购公司股份11,29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5%,最高成交价为11.28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38元/股,回购均价约为9.18元/股,成交总金额约为100,000,765.86元(含交易费用)。详情请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41)。

2023年7月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进行调整。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调整事项属于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内容如下:

序号	调整事项	调整前	调整后
1	回购股份后依法注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公司将在披露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 12 个月内完成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	公司将在披露回购股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 36 个月内完成上述用途,未使用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
------------	-------------------------------------------------	-------------------------------------------------

除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调整外,原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均不作调整。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和公司调整后的股份回购方案,现将未使用的回购股份依法予以注销。

## 二、注销后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从 1,746,472,532 股拟减至 1,735,180,932 股,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拟注销股份数量(股)	回购股份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	1,746,472,532	100	11,291,600	1,735,180,932	100
总股本	1,746,472,532	100	11,291,600	1,735,180,932	1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 三、本次已回购股份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部分已回购股份注销事项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决策和信息披露程序,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发生变化。注销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特此公告。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9日